

苍南县教育局文件

苍南县人民教育基金会

苍教发〔2023〕101号

苍南县教育局 苍南县人民教育基金会 关于下达 2023 年现代化学校（幼儿园） 创建经费补助的通知

各学区、直属中小学、幼儿园：

苍南县人民教育基金会根据章程，促进全县教育现代化建设，扶持薄弱学校建设，现安排 2023 年现代化学校（幼儿园）创建经费补助资金 230 万元，并直接发放到学校公务卡内。

希望各学校（幼儿园）严格按照“规范管理制度、规范监管责任、规范资金管理”的要求，认真落实提升学校（幼儿园）现代化创建建设。

附件：2023 年现代化学校（幼儿园）创建经费补助表

苍南县南首教育基金会
苍南县南首教育基金会



苍南县教育局 苍南县人民教育基金会

2023年5月23日

附件:

2023 年现代化学校（幼儿园）创建经费补助表

序号	单位名称	补助金额	备注
1	苍南县赤溪镇第一幼儿园	100000	
2	苍南县马站小学教育集团	200000	府前校区创建经费
3	苍南县金乡镇第四小学	100000	
4	苍南县赤溪镇小学	150000	
5	苍南县第二实验小学	200000	
6	苍南县灵溪镇第二中学	250000	
7	苍南县灵溪镇第三中学	250000	
8	苍南县金乡镇第二中学	200000	
9	苍南县灵溪第二高级中学	300000	
10	苍南县职业中等专业学校	500000	
11	苍南县灵溪镇第三中学	50000	灵溪镇社区学校创建经费
合 计		2300000	